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: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股長 黃尊培 電話:03-3322101#7322

傳真: 03-3342906

電子信箱:1002647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:府人力字第114024494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一 (376736800A_1140244941_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11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,預定報名日 期為115年5月26日至6月4日,預定考試日期為同年9月5日 至9月6日,請惠予擴大宣導本項考試訊息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原住民族委員會114年8月22日原民人字第11400420101號 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另依修正後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規則規定,自 110年1月1日起,報名是項考試應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 證初級以上合格證書;自113年1月1日起,報名原民特考 一、二、三等考試應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中級以上 合格證書,併予提醒。

正本:本府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復興區公所)(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除外)

副本:電2025/08/27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第1頁,共1頁